

证券代码：002127

证券简称：新民科技

公告编号：2012-019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柳维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克加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叶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资产总额（元）	3,533,832,435.20	3,424,353,108.18	3.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147,174,747.54	1,141,003,186.61	0.54%
总股本（股）	446,458,902.00	446,458,902.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57	2.56	0.3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662,523,320.30	577,386,524.70	14.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171,560.93	34,220,742.70	-81.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8,756,451.89	-21,431,925.24	887.4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8	-0.05	86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8	-8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8	-87.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4%	3.10%	-2.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4%	2.35%	-2.8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42.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58,818.88	主要系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其中：扶优扶强优惠政策奖励 439.32 万元，企业转型升级奖励 23.58 万元。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41,047.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51.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550,450.24	主要系财务费用中日元设备借款形成的汇兑损益。
所得税影响额	-2,204,833.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63,808.11	
合计	12,389,669.17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8,721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吴江新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386,041	人民币普通股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2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吴江新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805,321	人民币普通股
江苏苏豪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9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瞿明香	3,933,813	人民币普通股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145,125	人民币普通股
李伟奇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刘志军	859,944	人民币普通股
陈小梅	679,00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56,200	人民币普通股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存货比年初增加 60.60%，金额 19,478.36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化纤长丝类产品库存增加所致。
 - 2、其他流动资产比年初增加 163.18%，金额 382.01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子公司新民高纤形成的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 3、其他非流动资产比年初增加 45.09%，金额 3,938.19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购置机器设备进项抵扣，使公司待抵扣的增值税增加所致。
 - 4、交易性金融负债比年初减少 100.00%，金额 26.28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远期外汇购汇合同到期相应减少交易性金融负债所致。
 - 5、应交税费比年初减少 78.03%，金额 619.02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应交增值税余额减少所致。
- 二、利润表项目
- 1、营业税金及附加同比减少 97.95%，金额 85.71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购置机器设备进项税金较大，应交增值税减少致使相应的营业税金及附加减少所致。
 - 2、销售费用同比增加 76.14%，金额 988.89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非公开募投项目及其技改配套工程项目正常产能的增加使产品包装费同比增加所致。
 - 3、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81.44%，金额 1,682.85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研究开发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 4、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7,405.02%，金额 436.28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借款利息同比增加所致。
 - 5、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39.04%，金额 35.75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计提的坏账准备同比减少所致。
 - 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增加 100.00%，金额 26.28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远期外汇结售汇合同到期相应增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所致。
 - 7、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100.00%，金额 34.10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远期外汇结售汇合同到期形成的收益。
 - 8、营业利润同比减少 92.25%，金额 3,762.77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化纤行业需求疲软，使化纤长丝类产品毛利率同比

减少所致。

9、营业外收入同比减少 34.62%，金额 263.02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政府补助同比减少所致。

10、营业外支出同比减少 100.00%，金额 55.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捐赠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11、利润总额同比减少 83.01%，金额 3,970.79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化纤行业需求疲软，使化纤长丝类产品毛利率同比减少所致。

12、所得税费用同比减少 71.40%，金额 558.22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应纳税所得额减少，当期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13、净利润同比减少 85.28%，金额 3,412.57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利润总额同比减少所致。

1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81.97%，金额 2,804.92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利润总额同比减少所致。

15、少数股东损益同比减少 104.87%，金额 607.65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新民化纤出现亏损所致。

16、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减少 87.5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去同减少所致。

17、稀释每股收益同比减少 87.5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去同减少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63.10%，金额 35,797.34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化纤长丝类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增加及回收货款同比增加所致。

2、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 74.26%，金额 800.64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同比减少所致。

3、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 59.75%，金额 34,888.99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的货款同比增加所致。

4、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36.34%，金额 1,355.35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员工人数及人均工资同比增加所致。

5、支付的各项税费同比减少 67.19%，金额 1,701.12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支付的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6、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 168.03%，金额 1,621.92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研发支出同比增加所致。

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887.41%，金额 19,018.84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的货款同比增加所致。

8、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100.00%，金额 531.65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收到转让吴江市鲈乡农村小额贷款公司股权余款。

9、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100.00%，金额 34.10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远期外汇结售汇合同到期形成的收益。

10、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同比减少 99.91%，金额 40.55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处置固定资产收入同比减少所致。

11、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 75.38%，金额 5,100.29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质押定期存款到期收回同比增加所致。

12、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 82.65%，金额 5,625.50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质押定期存款到期收回同比增加所致。

13、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61.11%，金额 21,053.22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工程及设备款同比减少所致。

14、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 100.00%，金额 14,817.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无新增质押定期存款所致。

15、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减少 72.80%，金额 35,870.22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及质押定期存款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16、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97.72%，金额 41,495.72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及质押定期存款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17、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32.08%，金额 17,231.29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取得银行长期借款及短期借款同比减少所致。

18、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减少 32.08%，金额 17,231.29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取得银行长期借款及短期借款同比减少所致。

19、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306.63%，金额 25,698.56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归还银行借款同比增加所致。

20、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265.89%，金额 1,109.42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贷款利息同比增加所致。

21、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 304.70%，金额 26,807.98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归还银行借款同比增加所致。

2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98.04%，金额 44,039.27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新增借款同比减少所致。

23、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同比增加 84.06%，金额 42.86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子公司蚕花进出口经营性汇兑损失同比减少所致。

2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增加 6,318.43%，金额 16,518.14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化纤长丝类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增加及回收货款同比增加所致。

25、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同比增加 62.60%，金额 23,016.54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化纤长丝类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增加及回收货款同比增加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1、本公司发行前所有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柳维特先生承诺事项 2、本公司自然人股东金山除以上承诺事项外还承诺 3、通过持有本公司股东新民实业或新民发展的股权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的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事项 4、实际控制人柳维特先生承诺事项 5、本公司发行前所有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柳维特先生承诺事项	1、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3、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承诺向本公司申报所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本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4、柳维特先生作为新民实业的控股股东，除上述承诺外，还额外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5、作为本公司股东期间不从事与本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	严格履行承诺事项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自然人股东金山先生承诺	本公司上市后金山先生承诺：本人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 50%。 金山先生从本公司离职后承诺：自愿从限售股份解禁日 2010 年 4 月 18 日起至 2012 年 7 月 1 日，锁定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50%，锁定数量为 840,000 股。并委托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相	严格履行承诺事项

		关锁定手续，在锁定期内，该等股份不会通过证券交易系统挂牌交易。若违反承诺：愿意将减持股份所得的全部收益上缴新民科技。	
--	--	--	--

3.4 对 2012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2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 50%以上			
2012 年 1-6 月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幅度为：	50.00%	~~	8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幅度为 50%~80%之间。			
2011 年 1-6 月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8,293,031.60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p>1、虽然非公开增发的募投项目及技改配套项目已正常投入生产，化纤长丝营业收入稳步增长，但由于化纤行业环境欠佳，营业利润未能同步增长。</p> <p>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新民高纤购进进口设备存在应付日元借款，由于人民币对日元汇率的不确定性，使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p>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

适用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2 年 02 月 28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证券、投资公司 5 人	了解公司所处化纤行业目前的现状、前景及上下游情况；前次及本次非公开增发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公司织造业务的生产经营情况。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风险分析：公司投资的衍生品种类为外汇套期保值合约，在市场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可能造成巨大的浮动损失。</p> <p>控制措施：公司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套期保值为手段，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禁止投机和套利交易。</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p>公司投资的远期外汇购汇业务，报告期内已到期交割，期末衍生品已无余额。</p> <p>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索取中国银行的远期外汇牌价，按照购汇金额乘以相同交割日期的远期结汇牌价与合同约定汇率之差来计算确认衍生品的公允价值。</p>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无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p>1、公司已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以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并规定了相应的操作流程及审批权限。</p> <p>2、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公司《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公司章程》等制度的有关规定。</p> <p>3、公司投资的衍生品种类为外汇套期保值合约，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套期保值为手段，以规范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可以提升公司外汇风险管理能力，不存在任何投机性操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p>

	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合约种类	期初合约金额	期末合约金额	报告期损益情况	期末合约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外汇套期保值合约	75,367,882.46	0.00	341,047.96	0.00%
合计	75,367,882.46	0.00	341,047.96	0.00%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柳维特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一日